

项目编号：FZJTHN-CG-2018003

政府采购

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 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 购 人：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项目编号：FZJTHN-CG-2018003

政府采购

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 （室内装修工程）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 购 人：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5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12
第四章	合同文本	13
第五章	谈判程序	1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人民政府的委托，对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组织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FZJTHN-CG-2018003

二、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三、采购内容：本项目共 1 个包，预算金额¥48.24 万元，采购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

四、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五、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5.1 符合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要求：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16 年度(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

(4)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6) 购买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5.2、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有效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已办以上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

(2) 投标人需具备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提供能够识别二维码的彩色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4）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5）近三年（2014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6）提供项目所在地或单位注册地的检察机关出具的关于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记录（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5.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

1、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2018年01月31日至2018年02月02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00），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领取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如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2、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海口市蓝天路国机中洋公馆2号楼4楼3A3室(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供应商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

购买人持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第5.2（1）（2）（3）项原件查验，复印件加盖鲜章留底。（复印件需提供原件查验，谈判文件电子版本发至购买人的邮箱）。

4、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300.00元/包（文件售后不退，谈判资格不能转让）。

七、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02月05日15: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文件拒不接收。

八、谈判时间和地点

1、谈判时间：2018年02月05日15:00（北京时间）。

2、谈判地点海口市蓝天路国机中洋公馆2号楼4楼3A3室(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九、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十、谈判保证金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前，应提交人民币 5000 元的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 年 02 月 02 日 17:00 之前。

十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人民政府

地 址：白沙县荣邦乡芙蓉田西路政府大院

联 系 人：谢发进

联系电话：15120868420

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蓝天路国机中洋公馆 2 号楼 4 楼 3A3 室

联 系 人：朱工

电 话：13006047722

2018 年 01 月

第二章 谈判须知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 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人民政府。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

3、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本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公告”第5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海南）网（<http://xyhn.hainan.gov.cn/hnxyweb/p/index.html>））。

②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为：同项目公示时间。

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4、竞争性谈判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文本
- (5) 谈判程序
- (6) 响应文件格式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天前向谈判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资格条件。

第二部分：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函、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报价组成因素等文件。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7.3 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48.24 万元；

7.4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报价与其他供应商相比明显过低，不符合市场价格，供应商须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资料，在谈判现场交给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预算金额的 15%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成交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

8.2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以及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壹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8.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应为原件。

8.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8.5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

8.6 响应文件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未按要求或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7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9.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人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9.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谈判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封装于一个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人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密封口处法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0、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1、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5000元。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年 02 月 02 日17:00（北京时间）

谈判保证金交款方式：谈判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帐时间为准。

开户名：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海口蓝天路支行

账 号：4605 0100 4636 0000 0007

11.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未成交者的谈判保证金转账退还。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0.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1.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11.3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为确保保证金的退还，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谈判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本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退还时请返还采购合同（原件）1份及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要求）并确保已正常递交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后，到本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办理。

11.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1.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1.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11.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11.4.4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11.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4.6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2、确定成交候选人

1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3、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按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4、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和琼价费管【2011】225 号规定收取，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采购人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5、签订合同

15.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5.2 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6、政府采购政策

16.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16.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6.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16.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6.5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16.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7、履约保证金

17.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17.2 如果成交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18、签订合同

18.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8.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成交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8.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8.4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而二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19、合同分包

19.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19.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0、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1、履行合同

21.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1.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2、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23、质疑、投诉处理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第三章工程量清单

（不做要求，由中标单位提供）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FZJTHN-CG-2018003

采购人（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人民政府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FZJTHN-CG-2018003）的《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概况如下：

- 1、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 2、服务内容：/。
- 3、工程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人民政府
- 4、业务范围：/。

二、发包人义务：

1、发包人应在商定的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供必要的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与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2、在设计人员进入现场作业或配合施工时，应负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发包人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承包人支付酬金。

4、维护承包人的设计成果，不得擅自修改或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三、承包人义务

1、承包人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中约定范围内的设计业务。

2、工期：25 日历天完成施工图编制。

3、设计成果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需要做必要修改时，由承包人负责。

4、承包人对所承担设计任务书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进行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负责设计变更。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五、发包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工程设计费。

1、本工程中标价为：_____（小写¥_____元）最终价格以竣工结算为准。

2、施工图纸审查通过后 3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 80%的进度款。

3、在设计任务完成，即全部设计成果交付给发包人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一次性支付给承包人设计费用 20%的余款。

六、违约责任

1、因设计质量低劣引起工程返工，或未按期提交设计文件拖延工期造成损失，由承包人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减收或免收设计费。

2、因设计错误而造成工程重大质量事故，承包人除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还应应付给发包人与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相等的赔偿金。

3、承包人不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交勘察成果、设计文件，每拖延一天，应向委托人交纳按设计费 5‰的违约金。

4、由于变更计划、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未按期提供设计必需的资料或工作条件而造成设计工作的返工、窝工或修改设计，发包人应按承包人实际消耗的工作量增付费用。

5、因发包人责任造成设计工作的重大返工或重作设计，应另行增加设计费用。

6、发包人超过合同规定的日期付费时，应偿付逾期的违约金。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该工程设计费的 5‰计算。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发包人与承包人应及时协商解决或提交当地主管部门协调；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海口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附则

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九、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实施，至承包人提交设计成果后终结。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十、本合同一式捌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伍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十一、合同签署页附后。

【本页以下空白】

合同签订页

发包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第五章 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3、谈判程序

3.1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递交，开标会结束后，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供应商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保证金、文件完整性和响应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2) 不具备谈判文件第三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4) 报价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不符合采购项目的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5)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
- (6)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签署及密封；
- (7) 报价超出本项目的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8)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2 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的数量采用合格制，即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性、符合性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3.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谈判小组出具的资格符合审查报告后，当场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宣布通过及未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并在谈判结果公示中向社会公布。

3.3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

3.4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以现场签到的顺序确定。

3.5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谈判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6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7 谈判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8 谈判小组经过二轮及以上谈判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3.9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谈判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谈判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报价单。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3.10 谈判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11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 （一）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被淘汰，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三）供应商最后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12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报价从低到高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

4.4 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
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CG-2018003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响应代表： _____ 签字：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201__年__月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23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2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25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26
四、承诺函	27
五、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28
六、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29
七、采购需求响应情况表	31
八、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32
九、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33

一、响应函

致：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谈判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正本1份，副本2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承诺如下：

- (1) 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 (2) 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60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8)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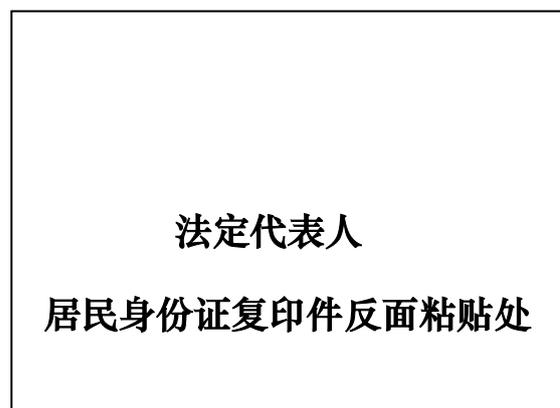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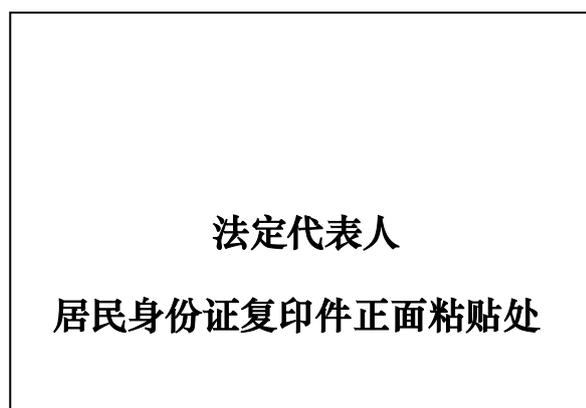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日 期： _____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p>

<p>被授权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p>
--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p>

<p>被授权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p>
--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四、承诺函

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六、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三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即可）；

（2）具备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提供能够识别二维码的彩色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近三年（2014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5）提供项目所在地或单位注册地的检察机关出具的关于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记录（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6）（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16年度（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7）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8）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缴纳谈判保证金（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

说明：以上证明材料中为复印件的加盖鲜章。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七、采购需求响应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条目号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响应/偏离

注：1. 按照采购需求逐条应答，完成响应在响应情况下打“√”并填响应，如有偏离如实填写。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选资格。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执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格式自拟，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白沙县荣邦乡岭尾村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FZJTHN-GC-2018003

九、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一：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递交日期：

应退谈判保证金	小 写：	
	大 写：	
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附件二：原交款、汇款凭证复印件

有关谈判保证金收退的温馨提示：

1.谈判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保证金提交以到账时间为准。请各报名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谈判保证金，避免因银行退票等，出现保证金未按时到账等情况影响您的正常响应。

2.为了更好的退还保证金，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谈判采购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我司项目工作人员。

3.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网站为：[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

4.我司工作人员将在法定时间内通知成交的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人请在确认成交服务费已到账后（财务部查询电话：0898-32262782），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及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前往我司办理领取手续。

5.保证金退还程序：

未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各供应商可自行查账，若项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没有收到保证金的，可拨打（财务电话：0898-32262782）查询。

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①采购合同原件一份、②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③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为您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若提交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保证金的，可拨打（财务电话：0898-32262782）查询。

6.项目发票开具在项目结束后凭收据开具，成交人须同时提供采购合同。

